# 市府东路街道办事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 | 公开事项 | | | | | | 公开内容（要素） | | | | 公开依据 | | 公开时限 | | | | | 公开主体 | |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 | | | | 公开对象 | | | | | | | | | | | | 公开方式 | | | | | | | | |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一级事项 | | 二级事项 | | | | 全社会 | | | | | | 特定群众 | | | | | | 主动 | | | | | | 依申请公开 | | | | | 县级 | | | | | 乡、村级 | | | | | |
| 1 | | | | 就业信息服务 | |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 | | | 就业创业政策项目、对象范围、政策申请条件、政策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 | |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岗位信息发布 | | | | 招聘单位、岗位要求、福利待遇、招聘流程、应聘方式、咨询电话 | | | | 同上 | |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求职信息登记 | | | | 服务对象、提交材料、办理流程、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 | | | 同上 | |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 | | 就业信息服务 | |  | | | |  | | |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 | 同上 | |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 | | 职业培训信息发布 | | | | 培训项目、对象范围、培训内容、培训课时、授课地点、补贴标准、报名材料、报名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 | | |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 | 职业介绍 | | | | 服务内容、服务对象、提交材料、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服务内容 | | |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 | 同上 | |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7 | | | | 职业指导 |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8 | | | |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 | 创业开业指导 | | | | 服务内容、服务对象、提交材料、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 | |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 | | | |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 |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 | | | 活动通知、活动时间、参与方式、相关材料、活动地址、咨询电话 | | |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 | | | 就业失业登记 | | 失业登记 | | | |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 | |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 | | | | 就业登记 | | | |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2 | | | | 就业失业登记 | | 《就业创业证》申领 | | | |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 | |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3 | | | |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 |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 | | |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 | |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4 | | | | 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 | | | |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 | |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5 | 社会保险登记 | |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 | |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 | | | |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 | |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6 | 养老保险服务 | |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 | | |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 | | | |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劳动保险条例》 | | |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7 |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 | |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 | | | |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劳动保险条例》 | | |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8 | 综合业务 | | | 政策 法规 文件 | | |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  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 | | | | |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 | |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 | 县级政府民政部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 | | |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 | 监督 检查 | | | 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 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 | | | | |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 | |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 | 县级政府民政部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 | | |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 | | | | 最低生活保障 | | 政策 法规 文件 | |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 | | | | |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 | |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 | | 县级政府民政部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 | |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1 | | | | 办事 指南 | | |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 | | | |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 | |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 | | 县级政府民政部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 | |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2 | | | | 最低生活保障 | | 审核 信息 | | |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 | | | |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 | |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7个工作日 | | | | 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3 | | | | 审批 信息 | | |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 | | | |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 | |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 | | 县级政府民政部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 | | |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4 | | | | 法治宣传教育 | | 法律知识普及服务 | | | 法律法规资讯；普法动态资讯；普法讲师团信息等 | | | | | |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各省“七五”普法规划 | | |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司法行政部门 | | |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其他法律服务网  注：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5 | | | |  | | 推广法治文化服务 | | | 辖区内法治文化阵地信息；法治文化作品、产品 | | | | | | 同上 | | |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司法行政部门 | | | | 同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 | | | | 法律援助 | | 对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 | | 评选表彰通知；先进集体和个人申报表（空白表）；拟表彰的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名单；表彰决定 | | | | | | 同上 | | |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司法行政部门 | | | | 同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7 | | | | 法律援助服务 | | | 给予法律援助决定书；不予法律援助决定书；指派通知书 | | | | | | 《法律援助条例》、《xx省法律援助条例》 | | |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法律援助机构 | | | | ■精准推送 | | | | | | | |  | | | | 法律援助申请人、受指派的律师事务所或其他组织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8 | | | |  | | 法律援助办案人员办案补贴的审核发放 | | | 案件补贴审核发放表 | | | | | | 《法律援助条例》、《xx省法律援助条例》 | | | | 自收到公开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法律援助机构 | | | | ■精准推送 | | | | | | | |  | | | | 申请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9 | | | | 对法律援助机构不予援助决定异议的审查 | | | 处理决定书 | | | | | | 《法律援助条例》、《xx省法律援助条例》 | | | | 自收到公开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司法行政部门 | | | | ■精准推送 | | | | | | | |  | | | | 申请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0 | | | | 法律援助 | | 对在法律援助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 | | 评选表彰通知；先进集体和个人申报表（空白表）；拟表彰的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名单；表彰决定 | | | | | | 《法律援助条例》、《xx省法律援助条例》 | | |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司法行政部门 | | |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其他法律服务网  注：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1 | | | | 人民调解 | | 对律师事务所拒绝法律援助机构指派，不安排本所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律师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擅自终止法律援助案件或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收取财物的处罚 | | | 行政处罚决定或行政处罚决定书 | | | | | | 《法律援助条例》、《xx省法律援助条例》 | | |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司法行政部门 | | |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2 | | | | 对有突出贡献的人民调解委员会和人民调解员按照国家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 | | 评选表彰通知；先进集体和个人申报表（空白表）；拟表彰的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名单；  表彰决定 | | | | | | 《人民调解法》、《xx省人民调解条例》 | | |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司法行政部门 | | |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其他法律服务网  注：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3 | | | |  | | 法律服务机构、人员信息查询服务 | | | 辖区内的律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司法鉴定、仲裁、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机构和人员有关基本信息、从业信息和信用信息等 | | | | |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 |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司法行政部门 | | |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其他法律服务网  注：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4 | | | | 法律咨询  服务 | |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咨询服务 | | |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法律咨询服务指南 | | | | |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 |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司法行政部门、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 | | |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其他法律服务网  注：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5 | | | |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 | |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信息 | | |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相关规划；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站具体地址；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号码；中国法律服务网和各省级法律服务网网址；三大平台提供的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清单及服务指南 | | | | |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 |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司法行政部门、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 | | |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其他法律服务网  注：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6 | | | 困境儿童保障 | | 办事指南 | | |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 | | |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 | | |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 | | | 县级政府民政部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7 | | | 民政及残联工作 | | 红十字会救助申请材料的审核 | | | 对象范围、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咨询电话 | | | | 《昆都仑区红十字会救助实施细则》 | | | |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  | | |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8 | | | | 财政预决算 | | 政府预算 | | | 一般公共预算：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③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④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  。 | | | |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 | | | | |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20日内 | | | | 地方各级财政部门 | | | | ■政府网站  ■财政部门网站公开平台  ■政府公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9 | | | | 财政预决算 | | 政府 决算 | | | 一般公共预算：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③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④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 | | | | 同上 | | | | | |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20日内 | | | | 地方各级财政部门 | | | | ■政府网站  ■财政部门网站公开平台  ■政府公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0 | | | | 财政预决算 | | 部门 预算 | | | 收支总体情况表：①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②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③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①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 | |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 | | | | |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20日内 | | | | 地方各级预算部门 | | | | ■部门网站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1 | | | | 财政预决算 | | 部门决算 | | | 收支总体情况表：①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②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③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①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 | |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 | | | | |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20日内 | | | | 地方各级预算部门 | | | | ■部门网站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41 | 绿化管理 | 损坏城市树木花 草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绿化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42 | 绿化管理 | 擅自砍伐城市树 木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绿化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43 | 绿化管理 | 砍伐、擅自迁移 古树名木或者因 养护不善致使古 树名木受到损伤 或者死亡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绿化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44 | 绿化管理 | 损坏城市绿化设 施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绿化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45 | 绿化管理 | 未经同意擅自占 用城市绿化用地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绿化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46 | 绿化管理 | 不服从公共绿地 管理单位管理的 商业、服务摊点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绿化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47 | 绿化管理 | 在城市绿地范围 内进行拦河截溪 、取土采石、设 置垃圾堆场、排 放污水以及其他 对城市生态环境 造成破坏活动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绿线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48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随地吐痰、便 溺，乱扔果皮、 纸屑和烟头等废 弃物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49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在城市建筑物、 设施以及树木上 涂写、刻画或者 未经批准张挂、 张贴宣传品等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50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在城市人民政府 规定的街道的临 街建筑物的阳台 和窗外，堆放、 吊挂有碍市容的 物品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51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不按规定的时间 、地点、方式， 倾倒垃圾、粪便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52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不履行卫生责任 区清扫保洁义务 或者不按规定清 运、处理垃圾和 粪便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53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运输液体、散装 货物不作密封、 包扎、覆盖，造 成泄漏、遗撒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54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临街工地不设置 护栏或者不作遮 挡、停工场地不 及时整理并作必 要覆盖或者竣工 后不及时清理和 平整场地，影响 市容和环境卫生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55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饲养家畜家禽影 响市容和环境卫 生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56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未经城市人民政 府市容环境卫生 行政主管部门同 意，擅自设置大 型户外广告，影 响市容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57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未经城市人民政 府市容环境卫生 行政主管部门批 准，擅自在街道 两侧和公共场地 堆放物料，搭建 建筑物、构筑物 或者其他设施， 影响市容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58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未经批准擅自拆 除环境卫生设施 或者未按批准的 拆迁方案进行拆 迁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59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不符合城市容貌 标准、环境卫生 标准的建筑物或 者设施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60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损坏各类环境卫 生设施及其附属 设施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61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单位和个人未按 规定缴纳城市生 活垃圾处理费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62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未按照城市生活 垃圾治理规划和 环境卫生设施标 准配套建设城市 生活垃圾收集设 施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63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城市生活垃圾处 置设施未经验收 或者验收不合格 投入使用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64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未经批准擅自关 闭、闲置或者拆 除城市生活垃圾 处置设施、场所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65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随意倾倒、抛洒 、堆放城市生活 垃圾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66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未经批准从事城 市生活垃圾经营 性清扫、收集、 运输或者处置活 动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67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城市生活垃 圾经营性清扫、 收集、运输的企  业在运输过程中 沿途丢弃、遗撒 生活垃圾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68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生活垃圾经 营性清扫、收集 、运输的企业不 按照环境卫生作 业标准和作业规 范，在规定的时 间内及时清扫、 收运城市生活垃 圾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69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生活垃圾经 营性清扫、收集 、运输的企业未 将收集的城市生 活垃圾运到直辖  市、市、县人民 政府建设（环境 卫生） 主管部门 认可的处置场所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70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生活垃圾经 营性清扫、收集 、运输的企业清 扫、收运城市生 活垃圾后，未对 生活垃圾收集设 施及时保洁、复 位，清理作业场 地，保持生活垃 圾收集设施和周 边环境的干净整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71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生活垃圾经 营性清扫、收集 、运输的企业用 于收集、运输城 市生活垃圾的车 辆、船舶未做到 密闭、完好和整 洁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72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生活垃圾经 营性清扫、收集 、运输的企业未 严格按照国家有 关规定和技术标 准，处置城市生 活垃圾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73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生活垃圾经 营性清扫、收集  、运输的企业未 按照规定处理处 置过程中产生的 污水、废气、废 渣、粉尘等，防 止二次污染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74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生活垃圾经 营性清扫、收集 、运输的企业未 按照所在地建设 （环境卫生） 主 管部门规定的时 间和要求接收生 活垃圾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75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生活垃圾经 营性清扫、收集  、运输的企业未 按照要求配备城 市生活垃圾处置  设备、设施，保 证设施、设备运 行良好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76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生活垃圾经 营性清扫、收集 、运输的企业未 保证城市生活垃 圾处置站、场 （厂） 环境整洁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77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生活垃圾经 营性清扫、收集 、运输的企业未 按照要求配备合 格的管理人员及 操作人员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78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生活垃圾经 营性清扫、收集 、运输的企业未 对每日收运、进  出场站、处置的 生活垃圾进行计 量，或未按照要 求将统计数据和 报表报送所在地 建设（环境卫 生） 主管部门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79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生活垃圾经 营性清扫、收集 、运输的企业未 按照要求定期进 行水、气、土壤 等环境影响监 测，或未对生活 垃圾处理设施的 性能和环保指标 进行检测、评 价，或未向所在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80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城市生活垃 圾经营性清扫、 收集、运输的企 业，未经批准擅 自停业、歇业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81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从事城市生活垃 圾经营性处置的 企业，未经批准 擅自停业、歇业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82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将建筑垃圾混入 生活垃圾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83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将危险废物混入 建筑垃圾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84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擅自设立弃置场 受纳建筑垃圾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85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建筑垃圾储运消 纳场受纳工业垃 圾、生活垃圾和 有毒有害垃圾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86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施工单位未及时 清运工程施工过 程中产生的建筑 垃圾，造成环境 污染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87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施工单位将建筑 垃圾交给个人或 者未经核准从事 建筑垃圾运输的 单位处置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88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处置建筑垃圾的 单位在运输建筑 垃圾过程中沿途 丢弃、遗撒建筑 垃圾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89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涂改、倒卖、出 租、出借或者以 其他形式非法转 让城市建筑垃圾 处置核准文件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90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未经核准擅自处 置建筑垃圾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91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处置超出核准范 围的建筑垃圾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92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任何单位和个人 随意倾倒、抛撒 或者堆放建筑垃 圾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93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擅自占用城市公 厕规划用地或者 改变其性质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公厕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94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建设单位经批准 使用的土地含有 城市公厕规划用 地的，建设单位 未按照城市公厕 规划和城市人民 政府环境卫生行 政主管部门的要 求修建公厕，并 向社会开放使用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公厕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95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未按分工负责城 市公厕的建设和 维修管理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公厕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96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影剧院、商店、 饭店、车站等公 共建筑没有附设 公厕或者原有公 厕及其卫生设施 不足的，未按照 城市人民政府环 境卫生行政主管 部门的要求进行 新建、扩建或者 改造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公厕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97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公共建筑附设的 公厕及其卫生设 施的设计和安 装，不符合国家 和地方的有关标 准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公厕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98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对于损坏严重或 者年久失修的公 厕，有关单位未 按照分工负责建 设和维修管理， 或在拆除重建时 未先建临时公厕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公厕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99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独立设置的城市 公厕竣工时，建 设单位未通知城 市人民政府环境 卫生主管部门或 者其指定的部门 参加验收； 将验 收不合格的独立 设置的城市公厕 交付使用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公厕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100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在公厕内乱丢垃 圾、污物，随地 吐痰，乱涂乱画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公厕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101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破坏公厕设施、 设备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公厕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102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未经批准擅自占 用或者改变公厕 使用性质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城市公厕管理办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103 | 市容环境 卫生管理 | 在运输过程中沿 途丢弃、遗撒生 活垃圾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 治法》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104 | 违法建设 | 城乡规划主管部 门作出责令停止 建设或者限期拆 除的决定后，当 事人不停止建设 或者逾期不拆除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5.强制决定； 6.救济渠道。 |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 1.除强制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强制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105 | 违法建设 | 凡不符合城市容 貌标准、环境卫 生标准的建筑物 或者设施，逾期 未改造或者未拆 除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5.强制决定； 6.救济渠道。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1.除强制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强制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106 | 物业管理 | 住宅物业的建设 单位未通过招投 标的方式选聘物 业服务企业或者 未经批准，擅自 采用协议方式选 聘物业服务企业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物业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107 | 物业管理 | 建设单位擅自处 分属于业主的物 业共用部位、共 用设施设备的所 有权或者使用权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物业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108 | 物业管理 | 逾期仍不移交有 关资料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物业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109 | 物业管理 | 物业服务企业将 一个物业管理区 域内的全部物业 管理一并委托给 他人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物业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110 | 物业管理 | 挪用专项维修资 金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物业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111 | 物业管理 | 建设单位在物业 管理区域内不按 照规定配置必要 的物业管理用房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物业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112 | 物业管理 | 未经业主大会同 意，物业服务企 业擅自改变物业 管理用房的用途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物业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113 | 物业管理 | 擅自改变物业管 理区域内按照规 划建设的公共建 筑和共用设施用 途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物业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114 | 物业管理 | 擅自占用、挖掘 物业管理区域内 道路、场地，损 害业主共同利益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物业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115 | 物业管理 | 擅自利用物业共 用部位、共用设 施设备进行经营 |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 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 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 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 《物业管理条例》 | 1.除处罚决 定外其他内 容： 长期公 开（动态调 整） ； 2.处罚决 定： 20个工 作日内。 | 城市  管理  行政  执法  部门  或相  关行  政主  管部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  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116 |  | 综合减灾示范社 区 |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分布情 况（其具体位置、创建时 间、创建级别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社会救助暂 行办法》 、 《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2016-2020年） 》 | 信息形成或 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 内 | 应 急 管 理 部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117 | 备灾管理 | 灾害信息员队伍 | 县乡两级灾害信息员工作 职责和办公电话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社会救助暂 行办法》 、 《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2016-2020年） 》 | 信息形成或 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 内 | 应 急 管 理 部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 118 | 预警信息 | 气象、地震等单位发布的 预警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或 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 内 | 应 急 管 理 部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 119 | 灾后  救助 | 灾情核定信息 | 本行政区域内因自然 灾害造成的损失情况 （受灾时间、灾害种 类、受灾范围、灾害 造成的损失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然  灾害救助条例》 | 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 日起20个 工作日内 | 应 急 管 理 部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 120 | 灾后  救助 | 救助审定信息 | 自然灾害救助 （6类） 的救助对象 、申报材料、办理程 序及时限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然  灾害救助条例》 | 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 日起20个 工作日内 | 应 急 管 理 部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121 | 灾后  救助 | 因灾过渡期生活 救助 |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标准 、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评 议结果公示（灾民姓名、 受灾情况、拟救助金额、 监 督 举 报 电 话 ） 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确定  （灾民姓名、受灾情况、 救助金额 、监督举报电 话)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然  灾害救助条例》 | 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 日起20个 工作日内 | 应 急 管 理 部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 122 | 灾后  救助 | 居民住房恢复重 建救助 |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 助标准（居民因灾倒 房、损房恢复重建具 体救助标准）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 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 （公开灾民姓名、受 灾情况、拟救助标准 、监督举报电话）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然  灾害救助条例》 | 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 日起20个 工作日内 | 应 急 管 理 部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 123 | 款物  管理 | 捐赠款物信息 | 年度捐赠款物信息以 及款物使用情况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按进展情 况及时公 开 | 应 急 管 理 部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124 | 款物  管理 | 年度款物使用 情况 | 年度救灾资金和救灾 物资等使用情况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按进展情况 及时公开 | 应 急 管 理 部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 125 | 配给管 理 | 保障性住房申 请受理 | 申请受理公告；  申请条件、程序、期 限和所需材料；  租赁补贴发放计划。 | 《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 、 《公共租 赁住房管理办法》 、 《住房城乡建设部 办公厅关于做好2012年住房保障信息公 开工作的通知》 、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 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保障信息公开 工作的通知》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 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 见》 | 信息形成 （变更） 20个工作 日内 | 保障 性住 房政 务信 息制 作部 门、 保存 部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政务服务中心 | √ |  | √ |  | √ | √ |
| 126 | 配给管 理 | 公租房承租资格 审核 | 申请受理； 审核结 果： 申请对象姓名、 身份证号(隐藏部分 号码)、申请房源类 型； | 《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 、 《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 、 《住 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2年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 通知》 、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 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保障信息 公开工作的通知》 、 《国务院办 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 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 信息形成 （变更） 20个工作 日内 | 保障 性住 房政 务信 息制 作部 门、 保存 部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政务服务中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表示必选项， “□”表示 可选项）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 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市级 | 县级 |
| 127 | 办事指 南 | 申请保障 | 申请条件； 申请所需 材料及范本； 申请流 程和办理时限； 申请 受理（办理） 机构； 受理地点； 咨询电话 、监督电话等。 |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 意见》 、 《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 “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 导意见》 | 信息形成 （变更） 20个工作 日内 | 保障 性住 房政 务信 息制 作部 门、 保存 部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 √ |  | √ |  | √ | √ |
| 128 | 办事指 南 | 合同备案 | 合同范本； 备案机 构； 受理地点； 咨询 电话等 |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 《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 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 | 信息形成 （变更） 20个工作 日内 | 保 性 房 务 息 作 门 保 部  障 住 政 信 制 部  、  存 门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 √ |  | √ |  | √ | √ |